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15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邱建民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《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其正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